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调整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 10月 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调整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》,为适应市场变化,优化子公司敖东药业(安徽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敖东安徽公司")的资本结构与战略布局,经与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延边药业")协商,拟调整对外投资并引进战略投资者,具体公告如下: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延边药业共同投资设立敖东安徽公司,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,000 万元,其中公司出资叁佰万元整(¥3,000,000.00),占敖东安徽公司注册资本的 1.00%;延边药业出资贰亿玖仟柒佰万元整(¥297,000,000.00),占敖东安徽公司注册资本的 99.00%,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7)。

二、对外投资调整的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调整涉及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引入战略投资者,本次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1. 注册资本调整

敖东安徽公司注册资本由 30,000 万元减少至 2,000 万元,减资程序按照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出资义务调整

公司: 终止原计划未实缴的 300 万元出资义务,不再持有敖东安徽公司股份。 **延边药业**: 原认缴 29,700 万元 (实缴 2,000 万元),调整为认缴 1,200 万元 (实缴 1,200 万元)。

中能数智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:新引入战略投资者,认缴 800 万元(实缴 800 万元),持股 40%。

3. 调整后股权结构

股东名称	出资额(万元)	持股比例
延边药业	1, 200	60%
中能数智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	800	40%
合计	2,000	100%

4. 出资方式

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。

5. 战略投资者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中能数智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周冠宇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注册资本:人民币 1000 万元整

成立日期: 2023年9月20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10120MACY5C2532

住所: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沪路1330号2幢二层201、202室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软件开发;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建设工程施工;建筑劳务分包;建设工程设计;施工专业作业;电气安装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自主展示(特色)项目:园林绿化工程施工;智能机器人的研发;新材料技术研发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信息技术咨询服务;大数据服务;劳务服务(不含劳务派遣);工程管理服务;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;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;企业管理咨询;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;建筑装饰材料销售;建筑材料销售;

成电路销售;软件销售;通讯设备销售;电子产品销售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五金产品零售;办公用品销售;家具销售;日用百货销售。

三、调整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. 调整的原因

聚焦核心业务发展,优化资源配置,引入战略投资者提升敖东安徽公司的市场开拓与医疗服务能力,特别是增强在上海等重点区域的竞争力。

2. 存在的风险

敖东安徽公司未来经营受市场环境及合作方协同效应影响,存在不确定性。

3.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调整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,控制投资风险,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及 长远利益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,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2025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调整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6)。

本次对外投资调整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 定,该议案为董事会审批权限,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;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